

编号：20240266002

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举办 2024 年北京科技周主场活动  
工作委托合同



甲方：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丙方：北京灵动新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工作委托合同

甲方：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张继红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宏安街9号

承办处室：文化科技处（科普处）

联系人：栗英轩

联系电话：010-55577988

乙方：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113558581879M

法定代表人：刘占宁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顺兴路3号院1幢2幢3幢

联系人：朱江

联系电话：13911306427

丙方：北京灵动新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105053562488A

法定代表人：赵何娟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广茂大街20号1号楼一层101室

联系人：陈陈

联系电话：1312185986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方将举办2024年北京科技周主场活动展览展示相关辅助性工作委托乙丙方办理，其中乙方为乙丙联合体牵头单位，丙方为联合体成员单位。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委托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 一、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丙方办理以下事项：

1.北京科技周主场活动展览，将延续一直以来的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成果同步展示的两翼布局，重点展示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先进制造、科技服务业等产业的技术创新成果，衔接科技部的基础前沿展区，展线尾部展示高端科技资源科普化。同时组织科技 V 力量探展、科学第一现场直击科技周等特色活动。

2.科普系列活动，按照“小展览大传播”的思路，发挥市科普联席会统筹协调作用和北京科技周作为重大科普示范活动的引领作用，动员市科普联席会各成员单位、各区以及科普基地、高校院所、科技企业等在科技周期间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设计制作北京科普资源地图，在暑期开展北京科技周专题巡展，与“永不落幕”的云上科技周结合，发挥科技周主场活动的长尾效应，提升品牌影响力。

二、委托内容（委托权限与具体要求，应尽量具体明确）

1.展览组织实施。一是完成展览策划设计、布撤展，面积不低于 1000 平方米。二是衍生品及科普资源地图设计制作。衍生品不少于 10 种；会刊不少于 3000 册，门票不少于 20000 张；市科普资源地图，形成电子地图 1 套、纸质不少于 5000 份，内容包括全市各科普场所和各区有关科普活动；标识不少于 5 种。三是运行保障。做好活动期服务保障工作，确保零风险，现场人数不少于 40000 人次。

2.展示科技创新成果和高端科技资源科普化成果。设计规划活动展项不少于 60 项（其中互动体验类不少于 20 项），新技术新手段应用不少于 10 种。

3.特色活动组织实施。一是组织“科技 V 力量”特色探展活动。邀请科普、产业、财经等方面网络大 V 探展活动，通过线下探展+直播+视频制作宣发的形式，开展直播不少于 6 场，其中主场直播探访活动 3 场、市属科普场所探访不少于 1 家、暑期专题展不少于 2 场；平均每场直播发布短视频不少于 10 条，制作活动快闪视频和街采短视频不少于 10 条，在微博、抖音等平台开设话题及传播，总传播量不少于 1000 万。二是组织“科学第一现场”直击科技周活动。开展直播活动不少于 4 场，其中市属科普场所负责人直播不少于 1 场，现场直播活动在北京时间、北京科技报等媒体端进行推送，直播总点击量不少于 300 万人次。三是组织北京科技周暑期科普专题展活动。开展北京科技周暑期科普展示

活动，完成相关组织实施工作。精选企业需求强、观众评价高的互动展项不少于10项，组织活动不少于4场，线下受众累计不少于2000人次。四是做好科技周主场闭幕式及科普讲解大赛等重点特色科普活动相关条件保障。活动不少于3场次；做好协调联络、现场服务、展期运行及服务保障、安全保障及会务保障等工作，服务保障率达到100%。

4.配合做好云上科技周内容提供。基于2024年北京科技周主会场策划方案，输出2024年云上科技周素材1套，配合云上科技周运行单位完成云上科技周展示内容需求。

5.完成活动满意度调查。面向参展单位和参观观众进行服务满意度调查，开展满意度调查不少于1000份，满意度不低于90%。

6.对策划2025年北京科技周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 三、委托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24年11月30日。

### 四、委托费用

1.委托费用：人民币3,948,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肆万捌仟元），即《中标/成交通知书》中确认的金额。该委托费用为乙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向乙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如市财政资金未能及时到位，乙丙方保证不影响合同执行，且不追究甲方延迟付款的责任。

2.资金支付条件及时间：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丙方支付合同总额【90】%的费用，计人民币3,553,2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佰伍拾伍万叁仟贰佰元整），其中向乙方支付人民币3,013,2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零壹万叁仟贰佰元整），向丙方支付人民币540,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肆万元整）；项目完成且乙丙方提交全部工作成果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根据验收结果拨付剩余资金，甲方向乙丙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余款，计人民币394,8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肆仟捌佰元整），其中向乙方支付人民币334,8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肆仟捌佰元整），向丙方支付人民币60,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万元整）。

3.乙方和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1)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门支行

银行账号：000000501511364232

(2) 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北京灵动新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国贸支行

银行账号：10263000000793580

乙丙方保证上述信息真实、准确。乙丙方的上述账户信息发生变化的，应在发生变化后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错付、无法支付等所有法律后果均由乙丙方自行承担。

4.乙丙方在收到甲方付款前，应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合规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纳税人识别号：111100000000212234

#### 五、甲方权利义务

- 1.掌握委托工作进度，监督乙丙方完成委托工作的权利。
- 2.按照约定支付报酬的义务。
- 3.为乙丙方履行义务提供必要的协助或便利的义务。
- 4.甲方有权对乙丙方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乙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按照甲方的建议和意见进行整改，甲方有权进行验收。

#### 六、乙丙方权利义务

- 1.根据委托权限在委托期限内处理受托事务的义务。
- 2.亲自处理受托事务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工作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乙方项目负责人：朱江（一级建造师、高级经济师），项目策展人：承包方委派 王勇（副研究馆员）、刘婷婷（副研究馆员）为本项目策展人。

- 3.处理委托事务应尽忠诚与勤勉义务。
- 4.按照甲方要求报告受托事务处理情况的义务。

5.处理受托事务取得的成果与利益转交给甲方的义务。

6.处理委托事务时接受甲方监督的义务。乙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对工作成果进行补充、修改，直至通过甲方验收，工期不予顺延，否则，乙丙方应承担延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7.乙丙方保证其人员具备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所需的相应资格和能力，并保证委托期限内乙丙方人员的稳定性，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丙方不得更换本项目中的工作人员。乙丙方人员的工作能力及表现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丙方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更换。

8.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乙丙方应采取相应措施保证乙丙方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因乙丙方未采取适当保护措施而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的，由乙丙方承担相应责任和费用。

9.乙丙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乙丙方应负责解决由此产生的一切纠纷，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10.乙丙方应根据需要，配合甲方开展审计等监督工作。

11.乙丙方应保证本合同项下的项目费用必须单独核算，专款专用。

12.乙丙方在服务的全过程，应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价值导向、舆论导向，不得违背国家方针政策。

## 七、履约验收方案

1.验收时间及主体：乙丙方完成全部工作并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2.验收依据及标准：乙丙方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项目任务书、本合同的约定以及采购文件中的各项服务需求。

3.验收方法：甲、乙丙各方共同参与验收，验收完成后由甲方出具书面的验收报告或在验收清单上签字。

4.验收内容：项目成果、资金使用情况说明以及反映项目完成的其他支撑材料等验收资料、服务情况、服务质量评价。

5.验收结果：经甲方验收，乙丙方全部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且提供的技术服务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中的技术服务需求，视为验收合格。若乙丙方未完全通过

验收，甲方有权视情况追回已拨付费用并要求乙丙方赔偿相应损失。若乙丙方提供服务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视情况追回已拨付费用并要求乙丙方赔偿相应损失。

#### 八、知识产权条款

1.乙丙方处理委托专项工作形成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乙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属于自有合法权利，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任何第三方以本合同项下的成果侵权为由向甲方主张权利的，乙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处理，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按照合同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3.乙丙方不得侵犯甲方对委托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否则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本合同因履行完毕、解除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终止的，自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乙丙方应将甲方提供的所有信息和资料以及乙丙方的阶段性成果移交甲方，并且不得继续以任何目的、任何形式使用或擅自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亦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 九、保密条款

1.乙丙方及其人员对于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有关信息及本合同各阶段形成的工作成果等不为公知的信息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给第三方，不得用于本合同外的其他目的。此保密条款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2.乙丙方保证不向承担本合同项下工作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披露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信息。乙丙方应告知并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保证其参与本项目之人员无论是在职中或离职后都能够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若乙丙方人员违反本条规定，乙丙方应与侵权人承担连带责任。

3.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时，乙丙方应当立即停止使用甲方提供的一切相关资料，同时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将资料给予返还或销毁。

#### 十、合同变更或解除

经甲、乙丙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必须以书面协议进行。各方未签署书面变更或解除协议的，应认定为没有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解除。

## 十一、违约责任

1.乙丙方若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丙方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损失。

2.若乙丙方不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提供的服务及工作成果未通过甲方验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视情况追回已拨付费用并要求乙丙方赔偿相应损失。乙丙方提供服务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视情况追回已拨付费用并要求乙丙方赔偿相应损失。

3.乙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阶段性/最终工作成果，每延期交付一日，乙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的违约金，延期交付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4.乙丙方未经甲方批准，擅自将委托事项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其他人实施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丙方承担。

5.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包括甲方为签约付出的合理费用以及在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预期损失和甲方为此支付的律师费、交通费和差旅费等），则乙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十二、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各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一方迟延履行合同的除外。

2.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部门证明，同时采取积极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

##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各方应协商解决。

2.协商不成或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各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各方应继续履行。

## 十四、其他事项

1.本合同一式玖份，甲、乙丙各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甲、乙丙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丙各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甲方（签字）

李超

日期：

2024.6.20

乙方（盖章）



乙方（签字）

王雪

日期：

2024.6.17

丙方（盖章）



丙方（签字）

陈海

日期：

2024.6.17